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
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一年九月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

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8,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全部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常安纺织科技园热电联产二期项目	50,967.00	20,000.00
2	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0	68,000.00
合计		150,967.00	88,000.00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后，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二、项目基本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一）常安纺织科技园热电联产二期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拟建设 2×180 吨/小时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2×25 兆瓦抽背式汽轮发电机组，以实现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完善海安市的热力基础设施，满足海安市东部供热片区日益增长的热负荷需求。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安能源。

2、项目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的需要

本项目采用高效环保型锅炉和背压机组实行热电联产、集中供热，为供热区所有用汽企业供应工业蒸汽，以集中治理代替分散治理，杜绝供热区域内小锅炉的出现，有效的控制污染物的排放。

同时，采用布袋除尘、湿法脱硫以及脱硝等环保措施，并预留湿电除尘安装空间，贯彻落实《江苏省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年）》（苏政办发〔2014〕96号）中的标准，综合除尘效率为99.97%以上；脱硫综合效率大于98%；脱硝效率不小于80%，环境效益显著。

(2) 是满足供热片区热负荷快速增长的需要

随着江苏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的规模不断扩大，特别是海安市常安纺织工业园的建设实施，入驻企业不断的增加，常安纺织工业园及其周边地区的用热需求明显，上轮规划东片区热源点现有额定供热能力160吨/小时，明显不能满足东片区热负荷需求。

《海安市热电联产规划（2020-2025）》提出将常安能源作为东部供热片区主要热源点，根据《海安市热电联产规划（2020-2025）》对东部供热片区的描述以及《中共海安市委海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常安纺织产业园生态环境政策集成改革试点实施的意见的通知》（海委〔2020〕49号）中“提升园区集中供热能力”的相关要求，迫切需要扩建新机组和锅炉，以保质保量的满足区域集中供热的需求。

(3) 是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经营业绩的需求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大大提升常安能源的供热产能和供热质量，有利于抓住园区热负荷需求快速增长的机遇，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经营业绩。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能满足海安市东部供热片区快速增长的热负荷需求，是必要且可行的。

3、项目投资计划

项目计划总投资50,967.00万元，具体投资计划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主辅生产工程	42,925.00	20,000.00
2	与厂址有关的单项工程	1,248.00	-
3	其他费用	2,827.00	-
4	基本预备费	2,350.00	-

5	建设期贷款利息	991.00	-
6	铺底流动资金	626.00	-
合计		50,967.00	20,000.00

4、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预计投资回收期 8.17 年（税后，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12.20%。

5、项目建设用地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海安市城东镇石桥村 15 组，该项目建设用地已取得“苏（2017）海安县不动产权第 0011664 号”不动产权证书。

6、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本项目已经取得南通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常安纺织科技园热电联产二期项目核准的批复》（通行审批[2020]225 号），并已取得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出具的《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常安纺织科技园热电联产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审[2021]11 号）。

（二）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68,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1、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必要性

2021 年 6 月末、2020 年末、2019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47%、58.98%、49.16%和 31.39%，呈逐年上升趋势，且高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2021 年 6 月末、2020 年末、2019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90、0.68、0.62 和 0.98，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流动比率，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低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计 1,149,616.46 万元，负债合计 695,188.36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余额为 41,860.27 万元，持有待售负债 334,891.26 万元。公司短期内偿债压力较大，不利于长期经营战略的实施和财务风险的控制，进而会影响企业的未来发展能力。

2、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可行性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水平，降低财务费用，降低财务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增加，资产负债结构得以优化，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完成、生产运营能力利用率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同时，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68,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后，可缓解公司借款压力，适当降低利息支出费用，提升净利润水平。

综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实施上述常安纺织科技园热电联产二期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降低财务风险，具备可行性。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